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21-02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现将修订内容公告如下：

除上述修订内容和条款外，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次修订后《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21-020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0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24日上午0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朱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上市事宜，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发矿业”）通过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持有公司股份385,865,200股，持股比例21.8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在董事会换届改选后，川发矿业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鉴于公司2019年9月完成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蟒大地”）100%股权收购，龙蟒大地于2019年第四季度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主营业务由原来的金融服务外包业务变更为磷化工业务。为使公司名称与主营业务变化、未来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相匹配，同时也为引导投资者准确理解公司战略，保护投资者权益，董事会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最终以登记机关登记备案结果为准），证券简称变更为“川发龙蟒”，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312”。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以上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据相关规定办理相关登记备案、办理证券简称变更等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上市事宜，川发矿业通过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持有公司股份385,865,200股，持股比例21.8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总股本由1,378,091,733股变更为1,763,956,933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378,091,733元变更为1,763,956,933元。

以上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据相关规定办理相关变更登记等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注册资本等事项，同时结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以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据相关规定办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上市事宜，川发矿业通过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持有公司股份385,865,200股，持股比例21.8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补建与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相关约定，公司董事会人数由7名增加至9名，同时结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以上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大股东川发矿业提名毛飞先生、吕娴女士、朱光辉先生、宋华梅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大股东李家权先生提名朱全芳先生、朱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选举毛飞先生、朱全芳先生、朱江先生、吕娴女士、朱光辉先生、宋华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经审查，本次提名的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事宜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三年。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向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大股东川发矿业提名周友苏先生、马永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大股东李家权先生提名冯志斌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选举周友苏先生、冯志斌先生、马永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经审查，本次提名的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周友苏先生与马永强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冯志斌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次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宜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三年。

公司向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表决结



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更好发挥董事职能，经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将公司非独立董事固定津贴由税前人民币10万元/人/年调整为0万元/人/年；独立董事固定津贴不变，仍为税前人民币15万元/人/年。

此次调整董事津贴事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调整董事津贴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管理，更好发挥董监高职能，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制定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以上《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授信业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龙蟒大地及其全资子公司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蟒磷化工”）以下融资及担保事项：

1、同意龙蟒大地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期限1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每笔贷款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公司授权公司及龙蟒大地法定代表人为有权签字人签署相关法律合同及文件。

2、同意龙蟒磷化工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期限1年，并由其母公司龙蟒大地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每笔贷款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公司授权龙蟒大地及龙蟒磷化工法定代表人为有权签字人签署相关法律合同及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申请授信业务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在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5,000万元，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授信额度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定于2021年4月9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 2、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 《公司章程》（2021年3月）；
- 5、 《董事会议事规则》（2021年3月）；
- 6、 《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2021年3月）。

附：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1、毛飞先生简历

毛飞，男，1980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5年9月，任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工程机械总厂职员；2005年9月至2008年6月，在西南科技大学环境与资源学院矿产普查与勘探专业研究生学习，获硕士学位；2008年6月至2010年8月，在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先后任技术员、科技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2010年8月至2010年11月，任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瓦斯院副院长（主持工作）；2010年11月至2016年2月，任中国科学院成都地奥集团矿业能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8年9月至2013年7月，重庆大学资源与环境学院采矿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获博士学位）；2016年2月至2016年9月，任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现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16年11月，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事业部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17年3月，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产业投资事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四川蜀裕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03月至2019年09月，任四川国拓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04月兼任四川国岳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03月起兼任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08月起兼任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9年8月起任四川蜀裕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09月至2021年3月，任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兼四川蜀裕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国拓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国岳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于2019年9月至2020年12月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于2019年9月至2019年12月参加四川省委党校和北京大学“新时代治蜀兴川执政骨干递进培养计划年轻干部铸魂工程”中青班结业）；现任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毛飞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除以上任职外，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上述关系外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止目前，毛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 2、朱全芳先生简历

朱全芳，男，1966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8年7月至1998年2月，历任金雁化肥厂副厂长、南绵集团副厂长；1998年3月至2016年9月，历任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总经理、集团总工程师；2016年10月至2020年9月，任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朱全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止目前，朱全芳未持有公司股份。

## 3、朱江先生简历

朱江，1983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中山大学电子商务本科。2007年至2010年，任中信证券成都玉林北街营业部部门经理等职务；2010年至2014年，历任广州期货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11月，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业务线总经理；2016年11月进入公司，历任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20年7月任中邮智递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智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朱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



案调查，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止目前，朱江持有公司股份7,800,77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4%。

#### 4、吕娴女士简历

吕娴，女，1983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1月至2015年4月，任成都技术转移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15年4月至2019年8月，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2019年8月至2021年3月5日，任四川发展现代服务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于2020年6月至2021年3月5日，兼任四川发展兴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于2015年12月至2021年3月5日，兼任四川发展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吕娴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止目前，吕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 5、朱光辉先生简历

朱光辉，1981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成都市第十三届青年联合会委员。2005年10月至2010年11月，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2010年11月至2014年6月，任中粮集团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总公司内控经理；2014年6月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监事兼审计监察部经理，原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来啦网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智递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监事，公司副总经理兼风控总监，公司监事会主席、审计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

朱光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止目前，朱光辉持有公司股份4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

## 6、宋华梅女士简历

宋华梅，1984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6月至2011年10月，曾任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副经理；2011年11月进入公司工作，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9年4月起兼任公司董事。

宋华梅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止目前，宋华梅持有公司股份2,027,53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1%。

。

##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1、周友苏先生简历

周友苏，男，1953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1983年7月至今，在四川省社会科学院从事法学研究工作，现任研究员，教授，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和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友苏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止目前，周友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2、冯志斌先生简历

冯志斌，男，1963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硕士学历，研究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后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在中共中央组织部研究室、中国机械进出口总公司、通用技术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中化集团任职；2000年7月至2005年12月，任中化集团总裁助理兼投资会主席、投资部经理；2006年1月至2018年6月，任中化集团党组成员、副总裁（期间于2017年1月至2018年6月，任中化集团化工事业部总裁、党委书记，在中化集团任职期间曾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化蓝天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英特集团（股票代码：000411）董事长，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297）执行董事兼CEO，中化国际（股票代码：600500）董事长；2010年至2014年，任国际化肥协会副主席）；2018年7月起至今，任北京天明国际投资管理集团联席董事长兼CEO。

冯志斌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相关规定，冯志斌先生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冯志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至目前，冯志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 3、马永强先生简历

马永强，男，197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2004年7月至2006年8月，在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后流动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博士后工作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6年9月至今，在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工作；2010年10月至2014年9月，任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任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6月至2015年12月及2018年7月至2021年2月，任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

马永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止目前，马永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21-021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关于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前后说明

### 二、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理由

鉴于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上市事宜，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发矿业”）通过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持有公司股份385,865,200股，持股比例21.8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补建与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相关约定，公司董事会人数由7名增加至9名，川发矿业有权推荐半数以上董事人选（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2名），在董事会换届改选后，川发矿业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鉴于公司2019年9月完成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蟒大地”）100%股权收购，龙蟒大地于2019年第四季度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主营业务由金融服务外包业务变更为磷化工业务，主要从事磷酸一铵、饲料级磷酸氢钙等磷酸盐产品以及各种复合肥产品的生产、销售。根据公司及龙蟒大地《审计报告》，龙蟒大地2019年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13,409.18万元，实现营业利润11,430.51万元，龙蟒大地第四季度单季营业收入占公司2019年全年营业收入190,840.36万元的59.43%，单季营业利润占公司2019年全年营业利润-9,418.80万元（绝对值）的121.36%。假设龙蟒大地2019年全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龙蟒大地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18,949.83万元，实现营业利润37,033.39万元，分别占公司2019年度备考营业收入496,381.02万元的84.40%，占公司2019年度备考营业利润15,081.13万元的245.56%。

综上，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即将变更为川发矿业，主营业务已由原来的金融服务外包



业务变更为磷化工业务。为使公司名称与主营业务的变化、未来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相匹配，同时也为引导投资者准确理解公司业务及战略，保护投资者权益，拟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结果为准），证券简称变更为“川发龙蟒”，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312”。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项符合公司目前股权结构及主营业务变化等实际情况，与公司未来战略规划相匹配，变更理由合理，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项，同意公司更名为“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更名为“川发龙蟒”，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其他说明

1、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书面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未提出异议。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312”。

2、截至目前，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在登记机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21-023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24日上午11: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白学川先生主持，会议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查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转，充分发挥监事会职能，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一大股东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曹艳慧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第三大股东李家权先生提名曾远辉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审查，监事会同意选举曾远辉先生、曹艳慧女士（简历附后）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次提名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选举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待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

公司将尽快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一名职工代表监事，与曾远辉先生、曹艳慧女士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

经参考行业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将监事固定津贴由税前人民币3万元/人/年调整为0万元/人/年。

本次调整监事津贴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管理，激发积极性，更好发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能，经参考行业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同意制定《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以上《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 1、曾远辉

曾远辉，男，1975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09年11月，任绵阳市公安局人事处副处长；2009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绵阳市公安局刑侦信息大队教导员；2015年7月至2017年8月，任绵阳市公安局刑事科学技术研究所副所长；2017年8月至今，任四川国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副总经理。

曾远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除以上任职外，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止目前，曾远辉未持有公司股份。

## 2、曹艳慧

曹艳慧，女，1981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在四川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成都新源基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友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工作；2005年11月至2015年5月，历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项目经理等职；2015年5月至2017年6月，任四川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7年6月至今，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风控审计部副总经理。

曹艳慧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除以上任职外，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止目前，曹艳慧未持有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21-025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经2021年3月24日召开的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1年4月9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 会议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4月9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9日9:15-15:00。

#### (五) 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六) 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日

####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1年4月2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八) 会议地点：公司总部13楼会议室（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高科技产业园区蜀西路42号C1栋）。

## 二、会议审议议题

1、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

6、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

7、关于《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8、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1选举毛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2选举朱全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3选举朱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4选举吕娴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5选举朱光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6选举宋华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1选举周友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2选举冯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3选举马永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0.01选举曾远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0.02选举曹艳慧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以上提案1-4、提案6-9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5、提案7、提案10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上述提案1、提案6-9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其中提案2、3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提案8-10采用累积投票制，非独立董事选举和独立董事选举分别进行表决，逐项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6名、应选独立董事3名，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提案3、4表决通过是提案8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条件。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积极参与。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手续登记；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4月6日下午18: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与公司电话确认），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6、现场参会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42号公司总部证券部。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暂定半天

2、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晓霞 电话：028-62825222

传真：028-62825188 邮箱：santai@isantai.com

邮编：610091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42号

3、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 （一）通过网络系统投票的程序

1、 股东投票代码：362312，投票简称：“三泰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8，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9，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表一提案1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二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对审议事项投票的指示：

填表说明：表决前，请在股东或受托人签名栏签名；表决时，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相应的“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出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日期：年 月 日